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公告编号：2023-008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2月9日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在当天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后召开，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经半数以上监事推举，会议由监事胡志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选举胡志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人员简历：

胡志远，男，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工程师，曾任中铁十五局集团计划统计员，广梅汕集团设计咨询公司预、结算负责人，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室主任，现任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9年5月起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2月10日